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Comtec Solar Systems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2)

董事變動
首席執行官變動
委任首席營運官

Donald Huang 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及重大款項委員會成員等職務，自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起生效。

Daniel De Witt Martin 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等職務，自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起生效。

徐二明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起生效。

張屹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自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起生效。

張楨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自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起生效。

唐歡童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首席營運官，自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起生效。

董事變動

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i) Donald Huang先生已自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起辭任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及重大款項委員會(「重大款項委員會」)成員等職務，以便投放更多時間在其他業務及專業領域；及(ii) Daniel DeWitt Martin先生已自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起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等職務，以便投放更多時間在其他業務及專業領域。據董事會的決定，Daniel DeWitt Martin先生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所獲授予的199,659份購股權及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所獲授予的300,000份購股權將可根據計劃的條款及條件繼續行使。

董事會與Donald Huang先生及Daniel DeWitt Martin先生均確認彼此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Donald Huang先生及Daniel DeWitt Martin先生辭任的事宜須促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徐二明先生(「徐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起生效。

徐二明先生現年68歲，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徐先生為中國人民大學研究生院教授及博士生導師，並為中國企業管理研究會副會長，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彼為哈爾濱電氣股份有限公司獨立監事。徐教授多年從事戰略管理、組織理論、國際管理和教育管理等方面的研究，主持研究過多項國家自然科學基金會、國家社科和省部級課題，曾榮獲教育部全國普通高等學校優秀教材一等獎，教育部國家級教學成果獎二等獎、國家精品課程等多個獎項。徐先生曾獲國內十餘所大學聘為兼職教授，兩次擔任美國Fulbright學者。徐教授先後在美國布法羅紐約州立大學、美國斯克蘭頓大學、澳大利亞悉尼科技大學、日本九州大學、泰國正大管理學院以及香港理工大學任教。徐先生現時亦為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聯交所及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分別為「728」及「CHA」)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徐先生於一九八二年十二月畢業於中國人民

大學，獲頒工業經濟管理學士學位，另先後於一九八九年十月及一九九八年一月取得中國人民大學的經濟學碩士及博士學位。

除上文披露者外，徐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本公司已與徐先生訂立服務合約，初步任期自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起為期兩年，可自動重續兩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輪值退任及接受股東重選。目前應付徐先生的董事袍金為每年人民幣200,000元。徐先生的薪酬待遇乃參考其職務、經驗、工作量以及投入本集團的時間釐定。

徐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於本公佈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徐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徐先生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促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首席執行官變動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張屹先生已自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起辭任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以促進本集團的良好企業管治，遵照上市規則的規定釐清首席執行官與董事會主席的角色。

董事會另宣佈張楨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自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起生效。

張楨先生現年47歲，現為執行董事兼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彼亦曾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三日至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擔任本公司總裁。彼目前亦為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卡姆丹克清潔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前稱Joy Boy HK Limited)的董事。張楨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下游太陽能業務。張楨先生擁有豐富的下游太陽能業務經驗，並自二零零八年起擔任Enfinity HK Development Ltd.總裁兼聯席創辦人，以經營該公司於中國的下游太陽能業務。張楨先生於一九九三年七月畢業於北京航空航天大學，獲電子工程學士學位，其後於一九九九年五月取得伊利諾伊大學(University of Illinois)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除上文披露者外，張楨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而除上文披露者外，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本公司已與張楨先生訂立服務合約，初步固定任期自二零一六年十月三日起為期兩年，可自動重續兩年，惟須根據細則及上市規則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目前應付張楨先生的董事袍金為每年1,000,000港元，有關袍金可由董事酌情審閱。張楨先生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亦享有酌情花紅，惟就任何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所有執行董事的花紅總金額不可超過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或合併純利(扣除稅項及有關花紅付款後)的5%。張楨先生的薪酬待遇乃參考其職務、經驗、工作量以及投入本集團的時間釐定。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張楨先生被視為透過彼全資擁有的True Joy Renewable Limited(「True Joy」)於164,059,384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股份為根據由(其中包括)本公司、True Joy及張楨先生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七日的買賣協議可能發行予True Joy的最高股份數目。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九日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七日、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五日的公佈。

繼張屹先生辭任及張楨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之後，本公司得以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第A.2.1段的規定，即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職務應予分開及不應由同一人身兼該兩職。

委任首席營運官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唐歡童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首席營運官，自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起生效。

唐歡童先生現年36歲，擁有豐富的下游太陽能業務經驗。唐歡童先生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五年期間擔任中建材浚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的主要業務是為客戶提供有關太陽能電池、太陽能模組及太陽能發電廠的可持續技術解決方案)的執行副總裁，負責太陽能模組業務及下游太陽能業務。唐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七月畢業於西安工程大學，獲頒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後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取得南京大學專為高級管理層而設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一般事項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徐二明先生、張楨先生及唐歡童先生履任新職，同時衷心感謝Donald Huang先生、Daniel DeWitt Martin先生及張屹先生為本公司作出寶貴貢獻。

承董事會命
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屹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屹先生、張楨先生及鄒國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益新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銘樞先生、Kang Sun先生及徐二明先生。